

012199

沧州政协志

河北教育出版社

沧州政协志

河北教育出版社

D130-1 方

编 审 委 员 会

名誉主任:孙瑞荣

主 任:王香玲 赵永志

副 主 任:董存峰 田大风

委 员:(以姓氏笔画为序)

王雅维	刘增祥	杜占友	李文厂
吴庆荣	陈 刚	孟献珍	赵金霞
赵战锋	段庆中	高盛林	郭风亮
靳连福	韩炳华		

编 辑 委 员 会

主 编:赵金霞

副主编:刘增祥 孟献珍 杜占友 于秀清 李国华

编 辑:(以姓氏笔画为序)

王庆安	毛永发	刘贯臣	李月清
杨 静	杨长坡	杨忠玲	时文普
时光庭	吴金梅	张志杰	张爱民
张福林	张曙霞	陈金升	孟繁兴
康秀芹	靳殿生		

编 审 委 员 会

名誉主任:孙瑞荣

主 任:王香玲 赵永志

副 主 任:董存峰 田大风

委 员:(以姓氏笔画为序)

王雅维	刘增祥	杜占友	李文厂
吴庆荣	陈 刚	孟献珍	赵金霞
赵战锋	段庆中	高盛林	郭风亮
靳连福	韩炳华		

编 辑 委 员 会

主 编:赵金霞

副主编:刘增祥 孟献珍 杜占友 于秀清 李国华

编 辑:(以姓氏笔画为序)

王庆安	毛永发	刘贯臣	李月清
杨 静	杨长坡	杨忠玲	时文普
时光庭	吴金梅	张志杰	张爱民
张福林	张曙霞	陈金升	孟繁兴
康秀芹	靳殿生		

序

编纂政协志是探索和做好政协工作的一个新举措,也是落实李瑞环同志“希望各级政协组织认真总结一下多年工作”的要求而做的一项重要工作,还是对全市政协工作承前启后,继往开来,服务现实,惠及今后的有益之举。

《沧州政协志》作为一部新志书问世,不仅为沧州市统一战线和人民政协工作提供了历史借鉴和现实依据,而且也将为后世留下一部“前有所稽、后有所鉴”的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的历史遗产。

以史为镜,可以鉴今教人,总结历史,意在开创未来,《沧州政协志》的编纂目的即此而为。本志以丰富的内容,翔实的资料,力求全面客观、真实准确的总结自1949年以来沧州统一战线和人民政协的历史状况和发展脉络。从历史角度看,它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真实反映了五十年来沧州市人民政协在党的领导下,高举爱国主义和社会主义两面旗帜,广泛团结各民主党派、工商联、各人民团体和各族各界人士,认真履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职能,积极为社会主义建设献策出力的历史成就,记录了新中国各个历史时期沧州市人民政协的工作面貌,描绘了五十多年来各届政协委员努力工作、无私奉献的时代风采;从未来角度看,它坚持与时俱进原则,反映了中国共产党领导的统一战线和人民政协工作半个世纪以来在沧州成长、发展的历史轨迹,充分展示市县两级政协组织在前进中开拓、在开拓中前进的时代精神。回顾五十年历程,我们无比自豪;展望新世纪前景,我们信心百倍。我们要借鉴吸取历史的经验和教训,牢牢把握团结和民主两大主题,加快社会主义政治文明建设进程,推进沧州经济建设和社会进步事业的不断发展。

时代在进步,社会在发展,人民政协的工作需要在实践中不断探索和开拓创新,这是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客观要求。我们要将革命精神和科学态度紧密结合起来,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与广大委员及各界人士共同努力,与时俱进,开创人民政协更加灿烂美好的未来。

编撰本志的工作者,以科学求真求实的态度,查寻了大量资料,谨慎斟酌,

合理取舍,兢兢业业,任劳任怨,四易其稿,终成卷帙,充分体现了他们对人民政协事业的追求,体现了实事求是、秉笔直书的精神。但编写新志,无章可循,历史资料亦多有佚散,加之时间仓促,水平所限,疏漏和不足之处在所难免,敬请各位委员和各界有识之士批评赐教。

冯瑞芳

凡 例

一、本志以马克思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实事求是地记述沧州市政协的基本面貌及发展变化。

二、本志上限从人民政协的前身组织沧县镇各界人民代表会议成立的1949年9月起，下限至2002年12月。时间顺序均以公元纪年记述。

三、编写范围以沧州市政协为主，适当收入沧州市现辖县(市)、区政协内容。由于沧州市和原沧县专区及沧州行署机构名称、辖区多有变更，已经撤销原有建制和机构以附录列入所属章节之后。已不属现沧州市政区的县级建制政协，不作记述。

四、沧州市、沧州地区机构和所属县市名称变更者，均以当时名称记述，必要时加注今名。

五、志文内的名称第一次出现时用全称，后从简称谓。如“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沧州市委员会”、“河北省沧县镇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中国共产党沧州市委员会”、“沧州市人民政府”等首次出现谓以全称，之后则作简称：“政协沧州市委员会”或“市政协”、“沧县镇各代会”、“中共沧州市委”或“市委”、“市政府”，市政府、法院、检察院，简称“一府两院”等。其他机构、单位名称亦然。

六、本志设章、节、目、大事记、附录等，依事例性质分章、节，节内分目。大事记以编年体为主，辅以本末体；月不清列于年末，日不清列于月尾。与本志有关的资料，其性质相关，列于章末；不宜列章节的，列入附录。

目 录

概 述	1
第一章 机构沿革和设置	5
第一节 机构沿革	5
第二节 沧县镇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协商委员会	5
第三节 政协沧州市委员会	7
第四节 市政协专门委员会	25
第五节 市政协机关工作机构	41
附：政协沧州地区工作委员会	47
第二章 职能与工作	49
第一节 政治协商	49
第二节 民主监督	56
第三节 参政议政	67
第四节 提案工作	74
第五节 学习工作	79
第六节 统一战线工作	89
第七节 文史资料工作	95
第八节 发挥人民政协优势 振兴沧州建设事业	97
第三章 制度建设	112
第一节 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制度	112
第二节 常务委员会工作制度	122
第三节 会议制度	125
第四节 学习制度	126
第五节 提案工作制度	128
第六节 专门委员会工作制度	136
第七节 机关制度建设	138
第四章 政协组织构成 任期与组成人员	142
第一节 沧州市政协历届委员会构成和任期	142
第二节 沧州市政协历届委员会组成人员	143

第三节 沧县镇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协商委员会组成及委员名单	174
第五章 政协区、县(市)委员会	178
一、政协沧州市新华区委员会	178
二、政协沧州市运河区委员会	181
三、政协泊头市委员会	184
四、政协任丘市委员会	189
五、政协黄骅市委员会	194
六、政协河间市委员会	201
七、政协沧县委员会	209
八、政协青县委员会	216
九、政协肃宁县委员会	220
十、政协献县委员会	223
十一、政协南皮县委员会	229
十二、政协东光县委员会	233
十三、政协吴桥县委员会	239
十四、政协孟村回族自治县委员会	244
十五、政协盐山县委员会	250
十六、政协海兴县委员会	255
附:1. 政协沧州市郊区委员会	259
2. 政协交河县委员会	262
第六章 沧州市民主党派概况	264
一、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沧州市委员会	264
二、中国民主同盟沧州市委员会	265
三、中国民主建国会沧州市委员会	266
四、中国民主促进会沧州市委员会	26
五、中国农工民主党沧州市委员会	267
六、九三学社沧州市委员会	268
大事记	270
附 录	297
一、《政协沧州市委员会关于政治协商民主监督的 暂行规定》	297
二、《中共沧州市委认真贯彻省委〈关于进一步加强	

《人民政协工作的决定》的通知》	301
三、《中共沧州市委关于进一步做好跨世纪人民政协工作 的决定》	304
四、“千名委员进万户企业” 围绕治理经济发展环境履行职能	309

概 述

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一项基本政治制度。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是中国人民爱国统一战线的组织,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的重要机构,是我国政治生活中发扬社会主义民主的重要形式。人民政协的职能是根据中国共产党同各民主党派和无党派民主人士以“长期共存、互相监督、肝胆相照、荣辱与共”为方针,进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和参政议政,即对国家的大政方针和地方重要事务以及群众生活、统一战线内部关系等重要问题进行政治协商,并通过提出建议和批评,发挥民主监督作用。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河北省沧州市委员会是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的地方组织,是沧州市各党派、人民团体及各界人士的政治协商机构。它成立于1961年,到2002年,已历七届委员会。

政协沧州市委员会组织参加本会的各党派、人民团体及各界人士在沧州市委领导下,把握团结和民主两大主题,团结全市各族人民,高举爱国主义、社会主义伟大旗帜,致力建设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实现中华民族的伟大振兴。

政协沧州市委员会组织参加本会的各党派、人民团体及各界人士在中国共产党沧州市委员会领导下,把握团结和民主两大主题,团结全市各族人民,高举爱国主义、社会主义伟大旗帜,致力建设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实现中华民族的伟大振兴。

政协沧州市委员会的前身是沧县镇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协商委员会。于1949年9月28日召开的第一次沧县镇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到1953年底,共历四届,1954年1月15日,召开沧县镇人民代表大会,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完成历史使命。1961年6月1日重建沧州市,12月召开政协沧州市第一届委员会第一次全体委员会议。从1949年9月到2002年五十多年间,有六个民主党派、十个社会团体和十余个界别及无党派民主人士与中共沧州市委共

同组成了历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和沧州市人民政协这一中国人民爱国统一战线地方组织和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政治协商的重要机构；五十多年来有1700多名事业上有成就、政治上有影响，在人民群众中有广泛代表性的各界各方面人士担任过沧县镇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协商委员会委员、政协沧州市委员会委员，为不断巩固发展爱国统一战线和多党合作、政治协商制度做出了贡献。

半个世纪以来，原沧县镇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协商委员会以及政协沧州市委员会，在中共沧县镇委员会和沧州市委的领导下，认真贯彻党在各个历史时期的路线、方针、政策，紧密团结全社会各界力量，发展和巩固爱国统一战线，维护社会团结，恢复与发展生产，巩固人民民主专政，协助党和政府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积极推进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做了大量富有成效的工作。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沧州市政协坚持党的基本路线，认真履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职能，充分发挥自身优势，服务经济建设中心，解放思想，更新观念，开拓进取，与时俱进，为沧州市的改革开放，政治、经济和社会的全面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

五十多年来，从沧县镇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协商委员会到政协沧州市七届委员会经历了一个由初创到迅速发展，中间几度受挫，特别是经过“文化大革命”十年动乱以致完全停滞，然后又逐步恢复，走向健康发展这样一个曲折前进的过程，大体上可划分为五个发展阶段：

沧县镇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协商委员会阶段(1949.9~1954.1) 在这期间，它作为沧县镇各界人民代表会议闭会期间的常设机构和沧县镇各民主党派、人民团体和各界民主人士的政治协商机关，代行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沧县镇委员会和沧县镇人民代表大会的职权。其基本任务是：审议和推行地方法令法规，协助政府密切联系和动员各界人民贯彻中国共产党和国家的各项方针政策；开展统一战线工作，推动各界民主人士的团结进步。

这一阶段，沧县镇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协商委员会在沧县镇委领导下，开展了大量的卓有成效的工作。协商活动：就民主建设、贯彻党和国家的重要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贯彻执行过渡时期总路线，推销国家建设公债，实行普选及政府领导人员名单等都进行了充分广泛的协商；配合协助重点工作：积极协助镇党委、政府开展恢复和发展，拥军支前，节约救灾和推动各界人士开展抗美援朝

朝运动,镇压反革命运动、工农业爱国增产竞赛运动、“三反”“五反”运动等;民主监督和批评建议:通过组织委员会进行调查,接受处理人民来信来访等,对镇政府的工作进行监督评判,批评了工作中的“农村观点、农民作风”,侵犯工商业的错误倾向,贯彻了党的工商业政策、劳资政策,促进了国民经济迅速恢复发展。

沧州市政协初建阶段(1961.12~1966.12) 这一阶段共历一、二两届委员会。政协沧州市委员会在中共沧州市委的领导下,积极发挥广泛的统一战线组织作用,对沧州市的政治、经济、教育、法制、城市建设远景规划,年度工作计划的制定和实施以及市政府领导人的任职安排等,都进行了充分广泛的协商讨论,并对城市人民生活安排计划、市场管理、干部精减下放、抗洪救灾、城市建设等重要事务提出意见建议,调动了各界人士投身和参加社会主义建设的积极性,发展壮大人民民主统一战线。初建时期的政协沧州市委员会呈现一派生机勃勃之貌,成绩颇为显著。

“文革”阶段(1967.1~1979.4) 这是经历十年动乱及后期影响阶段。这一时期,极左路线对政协统一战线组织大肆摧残,一些政协委员和各界上层人士受到迫害,政协沧州市委员会机构陷入瘫痪,工作完全停滞中断。

沧州市人民政协恢复阶段(1979.4~1993.6) 这个阶段共历三至五届委员会,是人民政协拨乱反正、恢复发展的新时期。1978年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重新确定了党的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统一战线和人民政协工作也得到拨乱反正、正本清源。1979年4月,沧州市委主持召开了政协沧州市第二届常委扩大会议,正式宣布沧州市人民政协恢复工作。“文革”中蒙受不白之冤的政协委员会及各界人士,被平反昭雪,落实了政策,恢复了名誉。人民政协和统一战线工作逐步全面恢复,实现了工作重点的转移。

1983年11月沧州市改为省辖市,12月召开了政协沧州市第三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这是间隔了20年之后的一次重要会议。自这届委员会始,除第五届外,各届委员会均按正常程序召开了五次全体委员会议,执行任期制度。参与了政府工作报告、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报告、财政预决算报告、市人民法院和检察院工作报告、各项重要事务以及市级领导安排的协商和讨论,全面履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和参政议政职能。1993年3月,召开政协沧州市第五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由于沧州地市合并,第五届委员会至1993年6月30日终

止工作。并经中共河北省委批准成立“沧州市政协筹备组”。

市政协全面发展阶段(1993.9~2003.4) 1993年7月,地市合并后的沧州市成为辖有3区、14个县(市)的新沧州。1993年9月召开的政协沧州市第六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界别和委员人数有较大增长,委员结构更趋合理,参政议政水平不断提高。1998年3月,换届召开了政协沧州市第七届一次全体委员会会议,市政协七届委员会成立以后,新一届常务委员会团结奋进,从实际出发,提出政协工作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强化职能、求真务实,努力提高政协工作的整体水平,使沧州市政协工作有了新的发展。

政协沧州市第一、二届委员会,鉴于当时的历史条件,没有设置完备的办事机构。第三届委员会以后,加强了常务委员会及其机关的自身建设,逐步建立健全了常务委员会工作制度、议事制度和机关工作的规章制度,并逐步设立了各专门委员会和办公室,保证了政协工作的正常运行和职能工作的健康有效地开展。

第一章 机构沿革和设置

第一节 机构沿革

沧州市各届人民政协的建制,随着沧州的行政建制的更改而变易。

1947年6月15日,沧州城解放,设立沧州市,隶属山东渤海区一地委领导。1948年8月,沧州市划归冀中区领导。1949年2月,沧州市改为县级市。8月1日,冀中区及所辖分区撤销,恢复河北省建制,原八专区改称沧县专区,沧州市改为沧县镇,隶属沧县专区。1949年9月28日,召开了沧县镇各界人民代表会议。1950年2月7日,召开了第二次沧县镇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产生了沧县镇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协商委员会,到1954年1月,共历四届。1958年11月,沧县和沧县镇合并,复设沧州市,隶属天津专署。1959年1月29日,撤销沧州市,恢复沧县,原沧县镇改建为沧县城关人民公社。1961年6月1日,经国务院批准,原沧县专区从天津专署析出,建立沧州专员公署,撤销沧县城关人民公社,再设沧州市,隶属沧州专员公署。同年12月23日召开政协沧州市第一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由于“文化大革命”,1967年政协常设机构被撤销。1979年上半年市政协恢复工作。1983年11月15日,经国务院批准,沧州市升格为省辖市,辖新华区、运河区、郊区和沧县,1986年5月,青县划归沧州市领导。1983年12月1日召开政协沧州市第三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1990年2月,沧州行署设立沧州地区政协联络处,1991年12月,成立了政协沧州地区工作委员会。1993年6月,经国务院批准,撤销沧州地区,原沧州市和沧州地区合并为新的沧州市,政协沧州市第五届委员会于1993年6月30日终止工作。经中共河北省委批准,成立沧州市政协筹备组,1993年9月6日召开政协沧州市第六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筹备组撤销。

第二节 沧县镇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协商委员会

沧县镇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于1949年按照《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

纲领》的规定组建。由中国共产党、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驻沧部队、少数民族、宗教界及其他爱国民主分子的代表参加，组成了沧县镇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从召开第一届各代会，到1954年1月25日召开沧县镇人民代表大会前的5年间，经历了四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的代表采取协商、选举、推选、聘任方法产生。（一）组织比较稳定的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众团体组织采取两次选举产生正式代表的方式，先由群众选出小组代表，然后由小组代表再选举大代表，出席镇的各代会；（二）虽然有组织但较为松散的工商界，采取由上而下，上下结合推举办法选出代表；（三）对分散无组织的界别，由政府直接聘请代表参加会议；各民主党派和驻军的代表，也由政府聘请；四、列席代表，根据工作需要，由政府提名聘请。

沧县镇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及二、三、四届产生的协商委员会，作为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的常设机构，在普选产生的地方人民代表大会之前，代行了人代会的职权，参与了地方政权的建立与施政建设。参加了地方政府的一些重大政治、经济、法制、教育、城建等方面的计划、措施的制定、实施的讨论，提出了意见和建议，发挥了积极作用。

沧县镇第一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 于1949年9月28日召开。镇长王毅作了《关于两年来的政府工作报告》。主要内容有：（一）肃清蒋党匪特，建立革命秩序；（二）恢复和发展生产、繁荣经济；（三）拥军支前，节约救灾，开展生产自救。

这次各代会在肯定成绩的同时，还对发生的一些错误提出了批评。重点批评了“农村观点，农民作风”，侵犯工商业的错误。强调着重贯彻工商业政策，劳资政策，以稳定工商业者的情绪。同时提出了下一步继续恢复、发展生产，加强城乡物资交流等项任务。

会议未产生协商委员会，未进行选举事项。

沧县镇第二届各代会第一次会议 于1950年2月7日至9日召开。这次会议的中心议题是继续贯彻河北省经济工作会议精神；讨论并通过政府工作报告，发展生产，救灾渡荒，加强城乡及地区间的物资交流，推销公债等项任务。会议产生了协商委员会，选举了主席、副主席。

沧县镇第三届各代会第一次会议 于1951年3月4日至6日召开。这次各代会协商委员会，产生了新的领导集体，协商委员会由19人组成。选出了

主席、副主席和委员。为了便于工作,协商委员会下设4个专门委员会。有物资交流研究委员会,9人组成;工业生产研究委员会,5人组成(其中私方代表4人,公方代表1人);文化教育研究委员会,9人组成;市政建设研究委员会,9人组成。

会议主要议题是贯彻中共沧县镇党代会决议精神;听取政府工作报告;安排1951年的工作计划,主要有以下几项工作任务:1、发展农业生产;2、抗美援朝;3、镇压反革命;4、教育工作、合作社工作及城镇建设。

沧县镇第四届各代会第一次会议 于1952年3月19日召开。会议听取了镇长李健民的题为《大力开展增产节约,胜利完成“三反”、“五反”,继续深入抗美援朝运动,巩固人民民主专政》工作报告。总结了一年来的工作,提出了今后的6项任务:1、紧密结合开展生产,进行宣传教育活动;2、工厂企业要加强治安保卫委员会的工作;3、为了保卫国家财产和人民利益,要严厉镇压反革命的破坏活动;4、严格管制反革命分子,教育反革命家属,健全与加强治安保卫委员会的工作;5、登记回归之反革命分子,严格户籍制度;6、加强民兵工作。

以上报告,经过各界代表讨论、审查,提出了修改意见。

这届各代会协商委员会经河北省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协商委员会同意,于1952年5月12日刻制长方印章一枚“河北省沧县镇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协商委员会”,即日启用。

沧县镇第四届各代会第二次会议1953年2月18日至22日召开,镇长刘宗培向大会作了《1952年全年工作总结和1953年上半年工作任务的报告》。并对一次代表会议提出的163件提案的处理情况向大会作了报告,补选了7名常务委员。

1954年1月25日至28日,召开了沧县镇人民代表大会。从此,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完成了自己的历史使命。

第三节 政协沧州市委员会

1961年6月1日,经国务院批准建立沧州市,同年12月成立政协沧州市委员会。她是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的地方组织。到2002年,经历七届委员会。第一届委员会任期两年。1963年10月召开的第二届委员会经历了“文